

2015 年通商中国成就奖得主

李荣融

年龄：71 岁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

中国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首任主任（2003 – 2010）

对新中关系的贡献

- 在 1999 年随前任总理朱镕基到新加坡考察时，李荣融就受到新加坡公司治理模式的启发。出任国资委主任后，他首次出访的国家就是新加坡，到淡马锡公司考察后，他表示：淡马锡对旗下投资组合公司的管理值得中国借鉴和学习。
- 李荣融不遗余力地支持国资委与新加坡公司的交流与合作，他和他的团队多次造访新加坡，深化了中新两国关系。国资委以及中国其他政府部门与淡马锡公司互动频繁，受益良多。
- 自 2005 年起，国资委与淡马锡每年两次在新加坡联合举办“国资委—淡马锡董事论坛”。在每一次论坛上，由中国国有企业董事和高管组成的国资委代表团前往淡马锡及其投资组合公司实地考察，并开展讨论。截至 2015 年，该论坛已连续举办 22 期。
- 这一交流平台使新加坡公司更好地理解中国和中国国有企业，发现合作机会，并积极参与中国的改革开放。双方的深入互动加强了两国之间的理解和互信，为双方长久的可持续伙伴关系创造了良好环境。
- 另外，在李荣融的大力支持下，国资委还与淡马锡合作，为全国各省级国资委及下属国有企业分享淡马锡公司治理经验，遍及上海、银川、深圳、成都、沈阳等地，使地方国资委和国有企业更好地理解现代公司治理体系。
- 截至 2015 年，国资委下属的中央企业中，共有 940 位董事长、董事、CEO 和高层领导接受了淡马锡的培训。
- 李荣融先生在担任国资委主任期间，新中两国企业的紧密联系，以及对企业监管最佳实践的培训需求，促成了淡马锡成立公司治理学院
- 2015 年 6 月 24 日，李荣融在公司治理学院主办的首届“尽责治理亚洲论坛”上进行演讲。

- 淡马锡和新加坡公司治理模式在中国逐步推广，新加坡企业和中国企业的领导人互动交流日益频繁，对中新两国间的友好关系起到了重要的促进作用。
- 此外，1998—1999 年，李荣融是中新苏州工业园区的中方理事，对园区发展的关键时刻作出重要贡献。

背景

- 李荣融 1944 年出生于江苏省苏州市，1968 年毕业于天津大学，1983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
- 从 1968 至 1986 年，他从最基层工作做起，历任工人、车间主任、副厂长，并最终成为厂长。
- 1986 年之后，他先后被任命为无锡市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市轻工业局局长、市计划委员会主任、江苏省计划与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98—1999 年，他担任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1999—2001 年，担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1999—2001 年，担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
- 2003—2010 年，李荣融担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对下属 100 余家大型国有企业负有所有者责任。
- 李荣融曾任第十一届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中共第十六、十七届中央委员。
- 他分别受聘担任天津大学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上海交通大学兼职教授，中国大连高级经理学院特聘教授，致力于 EMBA 教育，培养企业家。
- 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2 月期间，他担任来宝集团非执行董事。
- 从 2009 年至今，他担任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

成就

- 作为新成立的国资委首任主任，李荣融成为中国国有资产的第一责任人。在随后的数年里，他推动了中国经济的重要变革，在这一变革中，国有企业由国民经济的沉重负担变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

- 他的职责之一是为国企监管制定法规，并任命国企高管人员。在他的领导下，中国国有企业的管理取得了非凡的进步。
- 他担任国资委主任后随即出台的《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就体现了上述进步。
- 2004 年，为了解决国有企业“一个人说了算”的顽疾，李荣融开始了建设规范董事会试点。
- 在他的 7 年任期内，国资委通过上市、撤资、合并等方式，将下属国有企业的数量由 2003 年的 196 家减少至 2010 年的 123 家，运作不良的国企得以重组。
- 李荣融推行的办法帮助国有企业提高了收入。到 2010 年，中央企业创造的利润平均每年增长 1000 亿元。
- 2002 年至 2010 年，央企资产总额从 7 万亿元人民币增加到 24 万亿元，利润从 2410 亿元增至 1.14 万亿元。
- 跻身《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的中国央企由 2003 年的 6 家上升为 2009 年的 30 家。